

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

泉工办〔2025〕19号

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组织参加2025年 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 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市直机关工会及各产业（系统）工会，市总工会直属工委，有关基层工会：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深入实施职工群众建功立业、创新创造建设工程，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提高职工技能素质，营造创新创业创造的浓厚氛围，助推发展新质生产力，根据《福建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举办2025年福建省百

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的通知》（闽工办〔2025〕17号文）要求，市总工会决定征集一批职工创新项目参加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自2024年以来，全市广大职工在企业技术革新、技术改造和技术攻关活动中，立足岗位开展小革新、小发明、小创造、小设计、小建议等所取得的创新成果，具有新颖性、实用性和先进性，已经产生明显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二、申报条件

（一）原则上已正式投入使用或生产，且产生社会和经济效益，具备下列情形之一

1. 围绕节约能源、降低能耗、节约原材料、降低污染排放率等进行革新、改造，并取得效果的；
2. 对现有设备进行技术革新、改造、攻关，提高生产效率、改善劳动条件、促进安全生产的；
3. 对技术、设计、工艺改进和操作方法进行革新，提高产品产量和质量的；
4. 围绕产品的升级换代进行发明、革新和设计，经过试验能够应用于生产的小发明、小创造，研制开发新产品、新工具的；
5. 对企业经营管理、清洁环保、安全生产、文化建设及和谐创建等提出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并取得成效的。

（二）不列入评选范围的

1. 已经列入政府有关部门科技计划项目；
2. 已获得过政府有关部门奖励的项目；
3. 创新成果涉及技术秘密和国家安全的项目；

4. 创新成果可能涉及知识产权保护争议的；
5. 往年参评已获得过奖的五小创新项目不再推荐；
6. 其他不符合评选条件的。

（三）其他说明

1. 项目的完成时间原则上以一个申报年度为限，或项目完成时间虽不在申报年度内，但该项目在申报年度已经产生经济和社会效益的，可纳入申报范围；

2. 项目申报向我市“纺织鞋服、建材家居、电子信息、工艺制品、装备制造、石油化工”等九大千亿主导产业集群“绿色数字技改专项行动项目”倾斜；

3. 项目申报向劳模工作室、工匠工作室、技能人才工作室、职工创新工作室及产业工人技能培训基地等成果项目倾斜；

4. 项目申报向 5G 网络、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应用等新基建新经济领域的数字工匠领衔人倾斜，向劳动模范、高层次人才、名师工匠、创新能手等项目领衔人倾斜。

5. 所有参与项目发明的人员均同意参评，且承担者人数不超过 10 人。

三、申报程序

（一）项目申报人，须填写《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项目申报表》（见附件 1），如实附上相关佐证材料。经所在单位有关部门核实，由所在单位工会推荐上报至各县（市、区）总工会和市直各产业（系统）工会。省部属驻泉单位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否则取消其参评资格。

（二）请各县（市、区）总工会和市直各产业（系统）工会，对本辖区内征集创新大赛的职工项目进行筛选、初评，按推荐序

次排列填报汇总表（加盖公章），连同项目申报的《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项目申报表》（一式2份）等书面材料与电子版于6月20日前上报市总工会职工技协中心（申报表一式两份），经市总工会组织评审后，再向省总工会择优推荐。

四、优秀项目通报

（一）优秀项目：本次创新大赛全省拟通报表扬1500项优秀“五小”创新项目。我市拟向全市职工征集1000个“五小”创新项目（数量分配表见附件2），推荐上报的数量尽可能多不可少；且项目推荐要向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倾斜，推荐的民营企业项目占比不低于50%，高层次人才申报比率占比不低于30%，省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的项目占比不低于5%。

（二）评选条件：一等奖：在技术创新上有大的突破，解决了技术关键，年创经济效益达10万元以上，或取得明显的社会效益。二等奖：在技术创新上有新突破，帮助企业解决生产实际存在的技术问题，年创经济效益5万元以上，或取得一定的社会效益。三等奖：在技术创新上有所突破，有效地提高了生产效率，年创经济效益3万元以上。

（三）评奖要求：各县（市、区）总工会、市直各产业（系统）工会，须相应建立科学化、规范化的评审规则，组织相关专家筛选初评，排序后再汇总上报。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总工会、市直各产业（系统）工会要高度重视，指定专人负责，高质量、严标准做好项目申报、征集，推出一批有份量，有影响的创新项目；要广泛发动企事业职工积极参加，扩大活动影响面，营造良好的创新、

创造、创业氛围，汇总项目及时上报。届时在一等奖项目中择优推荐参加省级以上科技进步奖、专利奖和国际国内发明展览会的评优评奖。

（二）广泛开展宣传。各级工会要充分运用报纸、电视等主流新闻媒体和网络、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及时报道“五小”创新大赛的开展情况，大力宣传职工“五小”创新成果和职工发明人事迹，进一步弘扬职工创新精神，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三）注重调研实效。在开展“五小”创新大赛期间，请各县（市、区）总工会、市直各产业（系统）工会结合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对近年职工创新工作展开调研，遴选典型事例，点面结合进行经验总结，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与建议（联系人：黄贞强、柯雅丽；电话：22986136；地址：泉州市东海行政中心交通科研楼B栋405室）。

- 附件：1. 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项目申报表
2. 泉州市“五小”创新大赛项目征集数量分配表
3. 泉州市申报参加2025年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征集项目汇总表

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5年4月18日



附件 1

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 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申报人:

申报单位 (盖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申报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 机械、电机 ☐ 电子、通讯 ☐ 医疗、保健 ☐ 轻工、纺织 ☐ 资源、环保 ☐ 交通、建筑 ☐ 新材料 ☐ 其他							
成果 专利 情况	专利形式	☐ 发明专利 ☐ 实用新型专利 ☐ 外观设计专利 ☐ 软件著作权							
	专利状况	☐ 未申请 ☐ 正在申请 ☐ 已授权					专利批准时间		
成果 实施 情况	实施方式								
	转化创造经济效益 (万元)	项目投入 资金情况		年产值		利润			
项目完成人情况 (此栏涉及到的知识产权问题由第一完成人所在单位负责)									
第一完成人姓名		性别	岗位 职务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姓名	性别	岗位职务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项目简介、实施应用及解决问题情况				
(成果详细资料用纸可另附)				
单位行政部门审查 意见	(盖章)			
申报 单位 工会	(盖章)			
设区市、省级产业 (系统)工会 意见	(盖章)			
项目审核 小组意见				

成果详细资料要求：①成果背景；②技术原理及性能指标；③技术的创造性与先进性；④技术的成熟程度，适用范围和安全性；⑤应用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附件 2

泉州市“五小”创新大赛项目征集
数量分配表

区域	数量分配		
	总数	小革新、小发明、小改造、小设计	小建议
鲤城	50	40	10
丰泽	40	30	10
洛江	30	20	10
泉港	40	30	10
石狮	60	45	15
晋江	270	240	30
南安	150	120	30
惠安	50	40	10
安溪	60	50	10
永春	30	20	10
德化	50	35	15
开发区	40	30	10
台商区	30	20	10
市直产业系统	100	90	10
合计	1000	810	190

注：各单位上报的数量可多不可少，推荐的民营企业项目占比不低于 50%，高层次人才申报占比不低于 30%，省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的项目占比不低于 5%。

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5年4月18日印发
